

# 广西经济职业学院文件

桂经职院教字〔2022〕3号

---

## 广西经济职业学院 线上考试要求及行为规范

### 一、基本原则

1. 线上考试主要面向因疫情防控无法参加线下考试的学生。考生所在学院应及时与开课学院沟通联系，协助开课学院做好考试安排。
2. 线上考试的时长及命题应严格按照《广西经济职业学院考试规定》执行。
3. 注重考试质量不降低。坚持线上考试标准与线下考试标准一致，考试过程中的归档文件应齐全规范。

### 二、线上考试申请与审批

1. 考生须至少于考前五个工作日到所在二级学院教学秘书处核查本人课程成绩并填写《广西经济职业学院课程重修申请表》，教学秘书签字确认后，并将申请表提交教学院长审批，经教学院长审批同意后，再将申请表送交教务科研处考务科以及所在二级学院教学秘书处各一份。

2. 各二级学院教学秘书根据学生办理重修手续课程情况组织考试。每场考试不超过 43 人，监考员由各二级学院派出 1 人和教务科研处派出 1 人组成。

3. 各二级学院教学秘书对接任课教师根据课程性质、考试内容和要求等实际情况，评估线上考试的可行性。如可行，则由任课教师提出线上考试方案和应急预案，报教学院长审批。

### **三、线上考试要求**

1. 考生需要在独立安静、光线充足的房间内进行考试，视频画面中只允许出现考生本人，不得出现任何其他人员。考生应提前与家人、舍友做好沟通，确保周围环境不会对考生产生干扰。

2. 每位考生务必于考前 3 天与二级学院教学秘书取得联系，下载考试答题卡，并打印准备好，同时由各二级学院教学秘书对考生进行监控软件、考试软件和考试注意事项等相关培训及测试演练。

3. 每位考生应提前了解并准备线上考试所需物品。一般情况下，需注册 2 个登录号，使用两台设备：一台作为监控设备，使用带有摄像、拍照功能的硬件设备（例如：手机）置于考生侧后方，用以监控考试环境，用一个登录号登录；另一台为考试设备，可以使用一台电脑或平板，用以查看、提交试卷，用另一个登录号登录。考生应在电脑或平板上提前安装好线上考试需要的应用程序并熟练掌握其使用方法。考试过程中，考生电脑或平板要使用屏幕共享画中画功能，屏幕共享为考卷，画中画为考生人像，考试过程中均不允许再运行其他与考试无关的软件，关闭音乐、闹钟、屏幕保护、自动休眠、锁屏等可能影响正常考试的应用程序和功能，以免干扰考试。手机设置为勿扰模式。

4. 因考生个人设备、网络故障以及经过培训后仍不熟悉在线考试操作方法而导致无法正常考试的，后果由考生个人负责。

#### 四、线上考试行为规范

1. 闭卷考试时桌面和周围不得有任何书籍及资料，开卷考试时桌面只能放置老师指定的参考资料。不得放置除答题纸和草稿纸以外的纸张。准备好身份证、学生证等有效身份证件，以备身份核验。

2. 腾讯会议、钉钉等监控软件的会议号由各二级学院教学秘书与考生提前确定，监考教师和考生应提前 20 分钟进入线上考场。

3. 监考教师和考生进入线上考场后，考生按监考要求启用监控设备，视频、音频全部打开，在考试开始之前，监考员要把有全部考试人员及监考人员人像的屏幕截屏，作为考试档案保存。

4. 考试全程实行音频视频监控。建议监控设备从侧后方 45 度角拍摄，保证能拍摄到考生的头部、手部、桌面及答题设备屏幕。考生应确保耳朵清晰可见，没被头发、帽子或其他物品遮盖，脸部没被太阳眼镜或其他物品遮挡。考生及答卷应始终处在监考教师的视频和音频监控范围内，离开视频监控范围或不开摄像头，考试过程中音频显示有未经监考老师允许的交谈、说话以及其他声音，考生一律按照作弊处理，该科目成绩以零分计算。

5. 监考教师核对考生本人及有效证件是否一致，无误后考生方可参加考试。迟到 20 分钟以上者不得参加考试，该门课程视为缺考。

6. 考生应在每张答题纸上写清楚班级、学号、姓名。

7. 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严肃、认真、独立地完成答卷。考试设备必须共享屏幕和考生人像，不能在考试期间切换屏幕、打开搜索引擎查询与考试相关的资料。严禁使用电子产品作弊和替考等行为。

8. 考试过程中学生不得询问监考老师试题答案，若有其他不清楚的问题，请举手示意监考老师，监考老师发现学生举手后，需在公共聊天区完成问题的解答。

9. 整个考试过程中学生不得离开视频监控范围。开考 30 分钟后，学生因特殊情况确需离开的，请举手示意监考老师，并在公共聊天区描述具体情况，在征得监考老师的同意后交卷离开，不得再返回线上考场。

10. 监考教师需对考试过程全程录像。监考教师如发现考生有违反考场纪律行为的，应在尽量避免影响其他学生考试的情况下，收集、固化考生违纪证据，待考试结束后，由主监考教师将违纪情况反馈给开课学院办公室。

11. 考试结束后，考生立即停笔，在规定时间内按监考教师要求提交答卷，学生本人有效证件应与答卷一同拍照提交，待监考教师确认答卷提交无误后，方可离开线上考场。

12. 考生虽未发生作弊行为，但有不服从监考教师的考试安排、指挥，未按规定要求打开摄像头、未按规定时间交卷、中途使用手机以及影响考场秩序等行为的，均视为违反考场纪律。

13. 考生如违反考场纪律，本场考试无效，该门课程成绩按零分计，并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14. 考试过程中，出现考生监控离线的，应立即处理，离线超过 5 分钟，考生该门课程成绩按零分计。

## **五、考试文件归档要求**

1. 考生违纪、作弊或缺考的课程，成绩按零分计，并在成绩单上记以违纪、作弊或缺考等字样，各二级学院教学秘书需将考试监控视频留存并报教务科研处考务科归档。

2. 考试相关的电子材料需留存完整，以书面或电子材料的形式，连同其他相关材料一同归档。

## 六、其他

各二级学院可在上述要求及规范的基础上，依据课程性质、考试形式、参加考试人数等具体情况，进一步制定更具针对性的线上考试方案，经学院教学院长审批后，报教务科研处备案。



---

广西经济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2年4月11日印发